

股票简称：中环环保

股票代码：300692

债券简称：中环转 2

债券代码：123146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及董事长、董事、高管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环环保”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一、重大事项的基本情况

### (一) 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发行人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议案。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实际控制人刘杨先生。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按照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43,795,620股测算，实际控制人刘杨先生届时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股份比例合计将为22.68%。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刘杨	-	-	43,795,620	8.69
北京鼎垣	45,794,137	9.95	45,794,137	9.08
嘉兴鼎康	24,747,222	5.38	24,747,222	4.91
合计	70,541,359	15.32	114,336,979	22.68

注：上述持股比例均未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未考虑本次发行完成前中环转2转股等因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本次发行前，北京鼎垣持股比例为10.07%，嘉兴鼎康持股比例为5.44%，合计持股比例为15.51%；本次发行后，刘杨持股比例为8.78%，北京鼎垣持股比例为9.18%，嘉兴鼎康持股比例为4.96%，合计持股比例为22.93%。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的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北京鼎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刘杨先生。最终发行数量以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规定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在本次发行前因公司送股、转增及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发行数量应相应调整。

### (二) 董事长、董事及高管发生变动

根据发行人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司董事长、董事及高管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

会审查，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杨先生、侯铁成先生、李奇先生、赵盼盼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李志平先生、DONG RUIPING（董瑞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同意选举刘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因此，刘杨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杨先生。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或经营管理层委派人士尽快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联席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侯铁成先生为公司联席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为确保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总经理、联席总经理提名，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侯铁成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经公司董事长提名，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赵盼盼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依据中环环保发布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

公告》《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关于变更董事、独立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名誉董事长的公告》《关于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联席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公告》，本次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董事长、董事、高管变动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长、董事、高管变动的事项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本次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后方可施行，根据本次发行方案的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北京鼎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刘杨先生。

中环环保前述相关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

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三、受托管理人履行的职责**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中环转 2”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董事长、董事、高管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2025 年 12 月 25 日